



香港佛教聯合會主辦
佛 教 榮 茵 學 校
BUDDHIST WING YAN SCHOOL
SPONSORED BY
THE HONG KONG BUDDHIST ASSOCIATION
新界元朗鳳攸南街六號
6 FUNG YAU STREET SOUTH, YUEN LONG, N.T.
TEL : 24750433 FAX : 24746497
Homepage : [http : //www.bwys.edu.hk](http://www.bwys.edu.hk)
E-mail : wy@bwys.edu.hk

優化課程展潛能 圓滿正向力育人

小一申請須知(自行分配學位階段)

敬啟者：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小學一年級入學申請表，已定於九月二日至九月三十日派發，各家長可向幼稚園、各區民政事務處及教育局索取。如欲申請進入本校就讀者，請填妥申請表，於本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九月三十日，在辦公時間內（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）將申請表交回本校辦理。

遞交申請表時，請 貴家長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申請資格：
 - 二零二三年九月入學時年滿五歲八個月
 - （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出生）
 - 本港居民
 - 尚未入讀小學
 - 從未獲派小一學位
2. 報名時請帶備以下文件：
 - 出世紙(或居港證明文件)正本及副本；
 - 地址證明文件（如：差餉單、煤氣、住宅電話收費單（*最近三個月內）（不接受手提電話單及銀行信件）、水費或電費單正本及副本（要清楚印有中文或英文地址）；
 - 父母或監護人身份證正本；
 - 貼上郵票之回郵信封一個；
 - 填妥之入學申請表
3. 有關「計分辦法準則」，請參閱小一入學申請表。
 - 如有兄／姊在本校就讀，請備兄／姊之學生手冊資料正、副本及出生證明書正、副本或其它證明文件正、副本
 - 如父／母或兄／姊為本校之畢業生，請備父／母或兄／姊之畢業證書正、副本及出生證明書正、副本或其它證明文件正、副本
4. 遞交表格者如非家長或監護人，需同時呈交家長或監護人之身份證明文件副本。
5. 如申報與本校有相同宗教信仰，須帶備皈依證的正本及副本（只接受香港佛教聯合會認可之皈依證）。
6. 本校歡迎元朗各區或鄰近學校網之學童選填本校（本校已與各保母車聯絡，可直達元朗及天水圍各主要地區），其計分辦法及取錄機會，不受任何影響。

取錄結果將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於學校公佈。如有疑問，可向本校查詢。

此致

列位家長



校長 孫偉文 謹啟
(馮恩霖代行)

二零二二年九月十日